

证券代码：874135 证券简称：立光电子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接受酒店住宿、餐饮、会议等服务； 购买机物料	1,550,000.00	296,753.35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进行预计，具体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接受担保	-	24,000,000.00	相关担保合同已到期
合计	-	1,550,000.00	24,296,753.35	-

注：2021 年 2 月 4 日，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瑞集团”）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1）信滁银最保字第 21czA0004-a 号），约定金瑞集团为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4 年 2 月 4 日发生的主合同债务提供最高限额 2,4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合同已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到期，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无新增接受关联担保事项。

（二）基本情况

名称	住所	经营范围	实际控制人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预计交易内容及金额
滁州金辰置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来安大道141号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装饰、装潢；餐饮、住宿服务；室内休闲健身、游泳场所、歌舞厅娱乐服务；体育用品、日用百货、食品、服装、鞋帽、箱包、卷烟零售；房屋租赁；普通货物仓储（除危化品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杨迎春、杨乐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酒店住宿、餐饮、会议等服务，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50万元（具体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127号	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复配食品添加剂、饮料、调味品、危险化学品有机类、液体无水氨、工业甲醇、工业硝酸、甲醛、浓硫酸、二氧化硫、三氧化硫、双乙烯酮、丙酮、双氧水、二氧化碳、氯甲烷、盐酸、甲酸的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凭许可在有效期内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三氯蔗糖、三聚氰胺、季戊四醇、甲酸钠、尿素、碳酸氢铵、吡啶盐酸盐、乙酰乙酸甲酯、乙酰乙酸乙酯、新戊二醇、元明粉、氯化铵、乙酸钠、六水合氯化镁、工业氢氧化镁、氧化镁、氯化钠、4-氯乙酰乙酸乙酯、阿洛酮糖、4-氯乙酰乙酸甲酯的生产、销售（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杨迎春、杨乐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购买机物料，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具体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	从事对化工、造纸、机械制造、房地产、商贸、运输等行业的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杨迎春、杨乐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	不适用

	来安大道 141 号（综合楼）	活动）		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	--	-----------------------	--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1、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杨乐、孙涛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方泉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关交易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没有不利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未产生不利影响。因此，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中，关联方向公司提供酒店住宿、餐饮、会议等服务、销售机物料等系正常的业务往来，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在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四）《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五）《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